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 函

會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43 號 10 樓之 6
立案字號：台內社字第 0910033316 號
聯絡人：王碧珠
聯絡電話：(02) 2370-9050
傳真電話：(02) 2370-9115
電子信箱：tbpa@tbpa.org.tw

受文者：全國各大專校院校長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

發文字號：台書字第 1090902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尊重智慧財產權，拒絕非法下載！」海報 5 張、致系主任/所長信函副本及教學資源 DM 文宣各 1 份。

主旨：敬請持續督導 貴校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做為上課及學習之用，並積極督促教師遵守數位教學資源使用規範。

說明：

- 一、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Taiwan Book Publishers Association，以下簡稱「本會」)係由國內外 12 家教育圖書之專業出版商組成，其目的在增進國內外圖書業者間之交流，並提升國人對於智慧財產權保護觀念之重視，合先敘明。
- 二、開學將至，再次敦請 貴校基於教育本業，提醒所有學生及教職員切勿因複製、散布、傳輸或下載未經授權之第三方內容，以致侵害他人著作權而觸法。教師除傳授專業學識予學生外，亦應導正學生行為，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
- 三、本會為方便校方提醒學生尊重智慧財產權，特附上「尊重智慧財產權，拒絕非法下載！」海報 5 張，請 惠予張貼於圖書館、網路中心及校園內設有影印機等處之公告欄。
- 四、有關本會會員為服務教師而提供的教師資源光碟或教師資

源網站之內容(包括簡報投影片檔、教師手冊、題庫、試題檔案、電腦單機出題系統、習題解答、圖/表/照片、動畫/影片、試算表模板/解答等等)，僅供教師們備課或「課堂授課」時使用。期望教師們不可將未經取得授權之教師資源內容上傳於校內網路教學平台，或錄製於開放式課程內，供學生瀏覽、複製或下載使用。

- 五、本會為方便教師們參考教學資源使用規範，特別製作「教學資源與著作財產權」DM 文宣，將於九月開學前寄發給貴校各系主任/所長辦公室，請系所人員協助轉發給系所全部教師。同時，DM 相關內容亦製成 Q&A 及簡報檔，存放在本協會官網(www.tbpa.org.tw)，教師們可以掃描 DM 上的 QR CODE 下載，期望更方便教師們參考使用。
- 六、有關學校教師為教學授課需要而有利用他人之全部或部分著作內容者，或者是利用數個著作物之部分而集結成冊時，應參酌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所頒佈之「教師著作權授課錦囊」做為因以上需要而重製之合理使用範圍依據(授課錦囊請至智慧財產局網站 <https://topic.tipo.gov.tw/copyright-tw/cp-415-855924-5dd9b-301.html>，或至本會官網「下載區」下載)。
- 七、敬請將本函影印並轉知貴校全體教師，若需本函電子檔，請至本會官網下載，或電洽本會聯絡人：王碧珠，電話：02-23709050， e-mail：tbpa@tbpa.org.tw。
- 八、貴校如需進一步瞭解著作權法之相關民事、刑事責任規定，請電洽相關主管機關詢問。

正本：全國各大專校院校長

副本：全國各大專校院收發室、教育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智慧財產法院、保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保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保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保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偵三隊、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全體會員。

理事長 蔡仁惠